

兖州发布春节食品安全消费预警

选择餐饮单位要看“脸色”

本报兖州1月22日讯(见习记者 李晶) 2014年春节即将来临,朋友、同事、家庭聚餐增多。为保障春节期间食品安全,让广大市民欢度佳节,兖州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向各餐饮单位和广大市民发出食品安全预警提示。

根据食药监部门提醒,市民应该谨记看“脸色”选择餐饮店。请您选择到有证有照和食品安全量化等级高的餐饮单位就餐。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公示牌上贴有A、B、C三个等级,分别代表食品安全状况优秀、良好和一般。两节外出聚餐时应注意餐前应洗手,倡

导使用公筷及分餐制;用餐时应注意食物是否新鲜,是否烧熟煮透;不吃违禁食品,少吃或不吃生食水产品;不暴饮暴食。

同时,家庭自行聚餐食品应注意:购买的食品原料要按照食品包装标签或根据食品特点妥善保存,食用、加工前要仔细检查食品质量;外购的经改刀熟食应当及时食用,未经改刀的剩余熟食要冷藏,再次食用前要彻底加热处理;冰箱不是“保险箱”,放入冰箱的食品不宜过满,食品之间要留一定空隙,以便冷气对流,定期除霜,以确保冷藏温度;冰

箱内熟食和生食应分开存放,熟食品加盖(膜)后存放上层,生食品加盖(膜)后存放下层;生的蔬菜、水果不要和生肉、鱼等接触,以防止生与熟、荤与素的交叉污染。此外,火锅消费饮食要留神,涮羊肉、牛肉等请“涮”足时间,切勿贪鲜而未煮熟透,若含有致病微生物或寄生虫未经高温充分杀灭有可能导致感染疾病;避免食用生鸡蛋或将生鸡蛋混合酱料蘸熟食,以防沙门氏菌性食物中毒;用餐后如出现身体不适请尽快到正规医疗机构就诊,必要时,卫生部门会立即通知相关部门进行调查,请

您注意保留好相关消费凭证。

市民就餐时如发现食品安全问题,应该将存在食品安全问题的饭菜保持原状,并立即与餐饮单位负责人交涉;如果所点饭菜尚未食用,或尚未造成健康问题,可参照《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规定,与餐饮单位协商妥善解决;妥善保存消费单据、发票等证据,如已造成健康问题,应及时就诊并保留病历卡、检验报告等相关证据;一旦发生疑似食物中毒事件,应立即向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报告,避免因错过最佳的调查时机而导致食物中毒无法认定。



走进客运单位 “倡”交通安全

近日,兖州交警深入到区公交公司开展春运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民警与企业负责人谈安全,话平安,提醒驾驶员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牢记交通安全,严格遵守交通法规,安全驾驶,严防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确保乘客出行安全。

本报通讯员 温泉 摄影报道

兖州公布2013年度医疗机构校验结果

34家诊所审查不合格暂缓校验

本报兖州1月22日讯(见习记者 李晶) 为进一步规范兖州区医疗机构执业行为,确保医疗质量和安全,依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执业医师法》、《医疗机构校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卫生局组织卫生监督等相关执法人员对全区549家需校验的医疗机构进行了年度校验,并随机抽取150家医疗机构进行现场审查。本

次校验工作主要审查医疗机构基本标准符合情况,包括执业登记项目、执业人员资质、依法执业、医疗安全和医疗服务量的保障措施等。

根据通报结果,爱君诊所、爱芝诊所、春梅诊所等510家医疗机构校验合格,同时,兴隆庄镇巨王林村卫生室、兴隆庄镇晾衣井村卫生室等34家医疗机构因为现场审查不合格而暂缓校验。此外,还有4个医疗机构

未提交校验材料或不按规定申请校验,东方诊所被依法注销。

据悉,根据《医疗机构校验管理办法》规定,现场审查不合格而给予暂缓校验处理的34家医疗机构,将根据区卫生局下发的监督意见书要求,在2014年2月15日前进行整改,并于2014年2月20日前向区卫生局提出书面再次校验申请,再次校验合格的,允许继续执业;再次校验不合

格的,注销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暂缓校验期内,医疗机构不得发布医疗服务信息和广告,未设床位的医疗机构不得执业。未提交校验申请材料或不按规定申请校验的4家医疗机构于2014年2月5日前向区卫生局提交校验申请,逾期不提交的医疗机构,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注销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兖州城区将设 四处烟花临售点

本报兖州1月22日讯(见习记者 李晶) 从日前兖州区召开的烟花爆竹百日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会议获悉,兖州区将强化监管措施,严厉打击非法销售、储存、运输烟花爆竹行为,防止非法生产经营烟花爆竹事故的发生。要认真落实好烟花爆竹经营企业管理制度,确保广大人民群众过上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

规范烟花爆竹经营类型,即农村店铺经营、城区店铺经营和相对集中临时销售网点。在城区设立北顺城河路兴隆文化园处至西顺城河路路段、九州大道东关市场至金水桥社区路段、南环城路聋哑学校以南1000米路段和扬州路消防指挥中心以南至五里庄农贸市场四个相对集中的临时销售网点。同时,严格审查烟花爆竹零售点周边安全环境和申请人从业条件,严格经营消防知识培训,严查运输、储存环节资质、条件。相对集中的临时销售网点,两个零售点之间的距离不得少于50米,禁止制造、经营、燃放各类“孔明灯”。

兖州公安部门 打响节前安保战

本报兖州1月22日讯(通讯员 姚军玲 王文斌) 结合冬春季严打整治行动,兖州区公安局近期开展了一些列集中行动。

刑警大队加大了现行大要案件侦破工作,先后成功破获多起盗窃、两抢、诈骗等侵财类案件,抓获多名在逃人员,有力地打击和震慑了犯罪。消防、治安部门组成多个检查组,深入到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各类公共场所,开展了以防火、防盗、防破坏、防爆炸为重点的安全大检查,查隐患、促防范,确保万无一失。

网监部门全面加强网络安全管理,对全市网吧进行了安全检查,彻底整改各类隐患,保障全市春节期间网络安全。交警大队紧紧围绕“整秩序、压事故、促畅通”这一主题,于元月16日启动了春运攻坚行动,全警动员,最大限度地把警力摆到街面上,依法整治道路交通秩序,依法从严查处客车超员、超速、疲劳驾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确保春运期间路畅民安。

齐鲁晚报·兖州新闻 都市传媒
祝兖州人民新年快乐 万事如意!
2014 HAPPY NEW YEAR 贺新年·壬午年
吉祥 前程似锦 安康 余年有余 龙马精神 三阳开泰 事成喜从天降 吉祥如意
2014年新年快乐! 壬午年新年快乐!
忠心感谢长久以来对我们支持与厚爱
地址:兖州龙桥南路口腔医院路口往南18米路东 电话:0537-3405318